

证券代码：836460

证券简称：风云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厦门风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软件园望海路 12 号 602 单元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5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杨剑钊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厦门风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7）及《厦门风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结合 2024 年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并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对 2024 年监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 2024 年度经营业绩及财务情况，公司对 2024 年度财务工作以及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编制了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与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实际完成情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与业务计划编制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与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发展情况，公司预计 2025 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厦门风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机构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独立发表审计意见，能够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25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等报酬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厦门风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国家宏观经济发展情况、公司整体经营情况、所在区域业务拓展成果，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因素，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保障公司稳健发展、持续经营，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风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厦门风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